



冯小刚主演的电影《忠犬八公》正在上映,收获了不少影迷的眼泪,此前的日版和美版同样是备受好评的催泪大片。好像每隔一段时间,“忠犬八公”这个IP就要被拿来回炉锻造,毕竟这个形象符合人们对“忠”与“信”的期待,也符合人们对人犬关系的美好想象。不管是日版还是美版,都拿到过很高的口碑评分,可以说都成了影史经典。

其实,中国古籍中记载的忠犬故事也不少,今天的《史话》就一起去看看这些狗子经历了哪些故事吧。



唐朝贵妇的标配 宠物犬“拂林狗”

宠物狗究竟何时开始盛行,无从考证,但最迟在唐朝,小型观赏犬已然成为宫廷贵妇的宠物。在唐代画家周昉描绘唐朝贵妇生活的《簪花仕女图》中,就出现了两只小巧玲珑的宠物犬。这种观赏犬叫作“拂林狗”,“高六寸,长尺余,性甚慧,能曳马衔烛,云本出拂林国。中国有拂林狗,自此始也。”

到宋朝,宠物狗不仅流行于宫廷,在民间也极为常见,城市中甚至出现了专门的宠物市场。在描写北宋宣和年间东京汴梁城生活旧事的《东京梦华录》中,宋人孟元老提到,开封府的大相国寺“每月五次开放万姓交易,大三门上皆是飞禽猫犬之类,珍禽奇兽,无所不有”,除此之外,市场上也有狗粮贩售,“养犬,则供饷糠”。

南宋人周密在回忆南宋都城临安城市风貌的《武林旧事》中,罗列了杭州城名目繁多的宠物商品和服务,诸如“猫窝、猫鱼、卖猫儿、改猫犬”。有学者表示,改猫犬的意思可能是为宠物猫、宠物狗做美容。在《癸辛杂识》中,周密还提到了当时的回族女子,喜欢将凤仙花捣碎,取其汁液给猫狗染色。



唐·周昉《簪花仕女图》(局部)中的宠物犬叫“拂林狗”

杂剧“狗主角” 为主报仇的“袁氏义犬”

说起中国历史上最有名的忠犬,“袁氏义犬”必有一席之地。就像八公一样,它的故事也被写进了艺术作品之中,明万历年间,戏曲家陈与郊就以其为主角,创作了杂剧《袁氏义犬》,流传至今。

“袁氏义犬”的故事,最早见于《南史》卷二六《袁粲传》。这段往事,要从公元472年说起。

那时,南朝宋明帝临终前把自己的儿子刘昱,托付给了袁粲(càn)、萧道成等四人,让他们辅佐他。几年后,刘昱身亡,萧道成自任骠骑大将军,总揽大权。

袁粲等作为忠臣,极为不爽,公元477年,便准备起兵反抗,但最终未能成功,袁粲和其长子袁最均死于该事。但当时袁粲还有一幼子,为了让这个可怜的孩子长大成人,其乳母抱着他去了袁氏的门生狄灵庆家中,希望能将孩子托付给一户好人家。

但可惜的是,这个狄灵庆是个见风使舵、不念恩情的主儿,直接反手把袁家的小儿子送到军营告发,得来了自己的荣华富贵。

又过去几年,有一只大狗冲进了狄家,一围狂吠乱咬,狄灵庆恍然认出,这只凶悍的大狗便是此前袁氏幼子常骑在身下的“卢獒”,还未来得及反应,大狗便扑了上去,将狄灵庆这个忘恩负义之人咬死了。

经口口相传,历代发酵,到了万历年间,戏曲家陈与郊写就了杂剧《袁氏义犬》,还于其中写下了“兽心人面人难托,兽面人心兽可投”这句经典台词。

“汪汪队”立功 破命案的“黄犬告状”

历史上,还有一只机敏的汪汪,它曾协助衙门侦破了一起命案,但它没留下啥帅气的名号,只因通体浑黄,人们常唤其黄犬。为表亲切,今天我们就暂且叫它“大黄”吧。

要说这大黄,不仅忠心,还很聪明,整个狗生最大的事情,便是要为它枉死的主人报仇。可它小小一只狗,又有何能耐呢?为此,它选择化身“警犬”,踏上了报官、破案之路。

相传那是金宣宗贞祐年间,萧卞在寿州做官。这天,萧卞结束了一天劳累的巡视工作,踏上归途,走着走着,自己的马被一只黄犬挡住了前路,这只帅气的“拦路狗”便是复仇主角大黄。

大黄摇着尾巴,边走边回头望,似是在带路,引得萧卞心生好奇,他派了两个差役跟着大黄前去探探。大黄一路走到了西河岸旁的一处枯井,不停地往里探头,差役也跟着去看,这一瞧把他们吓了一跳。

只见枯井边散落着星星点点的血迹,很是斑驳,枯井底部还有一具尸体,“这可是命案啊!”差役见状,立马将现场保护了起来,第一时间跑回去向萧卞汇报此事。

见到萧卞后,大黄又开始引路,不过,此行目的地不是枯井,而是带着他们走到了一家客店处,然后便在门前“汪汪,汪汪”地大叫起来。

萧卞叫来店东家询问。店东一见门口的狗狗,便呼:“这不是大黄吗?”他告诉萧卞,他认得大黄,这是一位姓朱的客人带来的狗。前几日本,这位客人在西河岸租了一艘船,带着狗走了,此后他就没见过这位朱姓客人了,没想到大黄怎么自己回来了。

听到这,萧卞也明了,立马派人去将船户带来询问。船户来了后,看到大黄也是一愣,官差们还未上刑讯问,他便一五一十全招了。

原来,当时大黄的主人租了船后,这名船户看其还挺有钱,便起了谋财害命的歹意,把人杀了后,大黄跑掉了,之后他又将尸体抛到了西河岸那口枯井之中。没想到,一只狗竟替它死去的主人报了官。

大黄报官的事迹,也就是广为流传的“黄犬告状”,后来还被改编成了豫剧。

你知道吗? 这些古代 好汪汪



宋·佚名《秋葵犬蝶图》(辽宁省博物馆藏)

文学作品中 那些“神勇汪汪队”

唐代诗人刘长卿在《逢雪宿芙蓉山主人》中写道:“日暮苍山远,天寒白屋贫。柴门闻犬吠,风雪夜归人。”

唐代诗人贾岛在《送道者》中写道:“到处绝烟火,逢人话古时。此行无弟子,白犬自相随。”

自古以来,人们常将忠诚的伴侣狗狗写在诗篇、文章之中。

如被清代翰林徐谦收录在《物犹如此》的《孝犬传》一文,就借狗狗之名,反映了当时的世风民俗,以此明理。

文中说道,隐士陈恭尹家里养了一只狗,“色白而尾黑,四足皆黑,一乳五子”,待五只小狗长大一些后,它们被分别送给邻居养,为看守门户。后来母狗死了,五只小狗哀号不已,甚至多年来每早都去母狗坟前哀号。

《江苏文库》中也记载了不少关于汪汪队救人的故事。

晋太和(366—371年)年间,广陵人杨生养了一宠物狗。后杨生酒醉,在大泽草丛中睡着。当时正值冬天,旁边烧起野火,风势猛烈。狗百般号叫,杨生却沉醉不醒。狗便跑到旁边一水塘中,以身体浸水,再用身体把杨生周边的枯草压倒淋湿,保护了杨生的生命。后来,杨生半夜又坠入一空井,狗呼叫到天明,终使杨生获救。

冷知识

成语里的狗狗 还真有些冤屈

在十二生肖里,狗是褒贬反差最大的动物。其中,把狗抹得最“黑”的是成语典故,随手拈来就是一大把:有人心眼狭小是“鸡肠狗肚”,有人写不好文章是“狗屁不通”,有人多管闲事是“狗捉耗子”,有人不顾廉耻是“蝇营狗苟”,有人奢侈腐化是“声色犬马”,有人凭借势力为非作歹是“狗仗人势”,有人妄为坏事是“狗胆包天”……凡是人间不冒烟的糗事和拙劣的行径,几乎都栽赃于狗,真有点不可思议。

细细考量,狗真是冤屈。就说成语“狗尾续貂”,《晋书·赵王伦传》里有“貂不足,狗尾续”的记载,赵王司马伦窃取了帝王的宝座,滥用亲信,近侍官员以貂尾为冠饰,由于安插太多,貂尾不够用,便用狗尾顶替。可怜的狗被剪掉尾巴,还遭受唾骂。

“狼心狗肺”更加冤屈,狗和狼捐出器官救人的献身之举,竟被视作贬义。这则成语出自冯梦龙笔下,《醒世恒言》卷三十写道,战国时名医扁鹊,发现草丛中有一刚死之人,他想救活,可此人的心和肺坏死了。正在发愁,忽然看见附近有狼和狗游走,匆忙拔刀相向,割下狼的心和狗的肺移植给此人。此人死而复生后,却抓住扁鹊去见官,说他抢劫了自己的钱财。多亏阳城县令听到扁鹊的申辩,查验出此人确实是狼心狗肺,若不然扁鹊只能蒙冤入狱。原来,狼心狗肺这成语是狗和狼舍命救人,如今用来形容某人真坏,不光冤枉了狗,也冤枉了狼。

(综合现代快报、光明日报、界面新闻、潇湘晨报)

